

股票简称:保千里 股票代码:600074



#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一、本计划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等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计划”)有关规定制定的。

二、本计划采用限制性股票形式为限制性股票，其股票来源为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三、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为23人，均为公司实施本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激励对象目前参加本计划外的其他公司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拟独立董监高、监事不本计划的激励对象配偶或直系亲属。

四、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总数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且任何一名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五、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11.30元。授予价格依据本计划公告后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2倍)确定，即每股11.30元。

六、本计划的有效期为48个月，自公告首次授予日起计算，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七)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可在董事会确认当期可以解锁条件下，向董事会申请对激励对象持有的股票进行解锁，但不得影响公司股票期权的行权。

(八) 在本计划有效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九)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一)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二)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三)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四)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五)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六)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七)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八)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十九)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二十) 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可以向公司申请解锁，激励对象在授予后的12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是否达到考核目标将影响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	